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5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9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 年 9 月 5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食堂二楼大会议室（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西路 105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9 月 5 日

至 2016 年 9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规模	√
2.02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2.04	债券品种及期限	√
2.05	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
2.06	发行方式	√
2.07	担保事项	√
2.08	募集资金用途	√
2.09	上市安排	√
2.10	偿债保障措施	√
2.11	承销方式	√

2.12	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亚邦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

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88	亚邦股份	2016/8/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31 日—9 月 3 日上午 9：00－11：00 及下午 13：30－16：0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西路 105 号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出具股东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委托代理人：应出具代理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授权委托书应由自然人股东签署或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股东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股东授权委托书同时送达本公司。

六、 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出席现场会议者最晚不迟于 2016 年 9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3:00 到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美清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西路 105 号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13163

电话号码：0519-88319711

传真号码：0519-88231528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规模			
2.02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2.04	债券品种及期限			
2.05	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2.06	发行方式			
2.07	担保事项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上市安排			
2.10	偿债保障措施			
2.11	承销方式			
2.12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